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30Z1035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1035 号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有色）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铜陵有色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铜陵有色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铜陵有色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铜陵有色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



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铜陵有色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铜陵有色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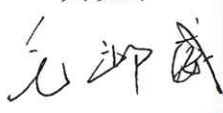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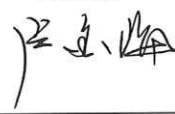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铜陵有色容诚专字[2025]230Z1035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邦威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金海

2025 年 4 月 21 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2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向特定对象按面值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146.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4,6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60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13,00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30Z023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24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6.77 万元。2024 年 8 月，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0.00 万元。明细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71.60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
2024 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77
2024 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78.3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9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802402920022732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年8月，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全部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铜都支行	1308024029200227321	—	账户已注销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13,896.78万元，其中2024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0.00万元。2024年8月，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0.00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4,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13,896.78（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 金（含承 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 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 末累计 投入 金额（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 价	否	66,732.51	66,732.51	—	66,732.5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标的公司偿还借款	否	144,175.17	144,175.17	—	144,175.1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交易的税费及中 介费用	否	3,692.32	3,692.32	—	2,989.10	80.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14,600.00	214,600.00	—	213,896.78	99.67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十届十二次董事会、十届七次监事会以及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全部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因为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了募投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为 778.37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完整披露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注：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213,896.78 万元，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78.37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总额为 214,675.15 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2025年 03月 05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00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 年 04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年05月11日

黄晓奇 (110100320063)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黄晓奇 (11010032006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晓奇 (110100320063)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黄晓奇 (11010032006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by mo day



姓名 毛邦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5-06
工作单位 德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22519880506665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6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02-23

Date of Issuance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金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01-21
工作单位: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特约) 安徽分公司
身份证号: 341224199001211531
Identity card No.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93203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06-21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6月21日

110102036209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